

“终本出清”专项攻坚化积案

丽水坚持党委领导织密执行破难经纬网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吕慧慧 庄啸

近年来,浙江省丽水市以改革思维破难题、解新题,部署开展“终本出清”暨执行积案化解专项攻坚行动,织密执行破难经纬网,为人民群众兑现了数十亿元“真金白银”,以高质量执行工作推动高水平平安法治建设。

党委领导带头协调化解疑难复杂执行案件,基层干部发挥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帮助查人找物、“诚信群像”教育引导被执行人主动履行……一个个创新改革举措,形成了具有鲜明丽水辨识度的党委领导执行破难工作具体化、实质化的“丽水经验”。

5月22日,浙江省深化执行“一件事”综合集成改革优化提升法治化营商环境现场会在丽水召开。会上推广了丽水发挥党委领导优势整体推进执行破难的工作经验。

丽水市委书记吴舜泽说,丽水锚定“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精心组织开展执行终本案件出清专项行动,加强综合治理从源头切实解决执行难,进一步增强了法治权威,提升了司法公信力。

党委层层发力 终本积案入手

“前端提升信用治理效能,中端突出强制执行刚性,后端规范有序退出机制”,这是丽水市委法院工作会议上提出的整体解决执行难工作思路。

如何将这一思路转化为实效?丽水从“难上加难”的执行终本案件入手,对“终本库”里的积案进行起底、过筛、出清。

“执行终本案件是法院采取常规执行措施后,仍无法执行到位的案件,件件都是老百姓的‘急难愁盼’,很容易引发新的矛盾纠纷,影响营商环境和社会和谐稳定。”丽水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张赞说,“解决好这些问题,就是促推基层治理。”

景宁县被确定为试点县后,县委书记、县长共同担任攻坚领导小组组长,举全县之力打响攻坚破难第一枪,仅用三个月时间,便化解10年以上执行积案252件、20年以上127件。

景宁试点的成功经验很快在全市推广,丽水市委连续两年出台攻坚方案,各县(市、区)专题部署,各级干部纷纷响应号召。同时,党政主要领导靠前指挥,协调化解了329件“骨头案”,更加夯实了党委领导执行破难基础。

“我的理解是‘书记抓,抓书记’。”缙云县七里乡党委书记应建军介绍,七里乡打造一个班子+一个驻村干部+一个网格员模式,摸排线索,督促履行。

一个个执行积案的化解促推了他对执行工作的新认识:执行再难,有党委的有力领导就不难;执行再难,只要带着对老百姓的深厚情感就不难。

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李晓称,丽水的执行破难工作,最鲜明的特征便是把坚持党的领导和走好新时代群众路线相结合,丽水法院将持续推动从“法院主办、单兵作战”向“党委领导、多元共治”转变,努力高效兑现人民群众胜诉权益。

织密经纬网络 干成分内之事

“还没带着大家致富就天天上门‘讨债’,村里人不会对我有意见?”在松阳县周益村,党支部书记潘永鑫刚上任,就赶上了“终本出清”。

在帮村民调解了一起交通事故赔偿纠纷后,潘永鑫得到了双方感谢,他认识到,“终本出清”并不是讨债,而是主动化解老百姓的矛盾,是真正对村民好;“带动村民致富是政绩,保一方平安也是政绩。”

一把钥匙开一把锁,乡贤调解团柔性化解,“村村响”大喇叭方言喊履行,为“诚而不幸”的被执行人提供公益岗位……丽水各地涌现出很多蕴含基层智慧的执行举措,既推动了积案化解,也夯实了基层治理。

“执行大家抓,不分你我他。”丽水各部门联动协作,赋能综合治理,把执行破难干成了“分内事”。市人

大常委会将攻坚行动纳入专项监督议题,市县乡三级人大代表充分发挥人熟、地熟、事熟优势,协助法院化解执行积案2054件1.12亿元。

“每化解一件执行积案,就消除了一个潜在风险,我们在‘终本出清’中既是出力者也是受益者!”庆元县安南乡人大主席吴汝明,在宿舍墙上挂上“作战图”,笔记本中翔实写满执行案件当事人情况、工作进展、破难思路,协助法院化解了101件积案。

公检法健全完善打击拒执犯罪联动机制,通过司法拘留、执行搜查等强制措施,形成打击拒执行为的高压态势,倒逼失信被执行人自动履行、主动履行。市县两级发改、市场监管等部门与法院协作,推动精准查控等执行联动制度化、长效化。

优化出清路径 激励正向履行

如何帮助失信被执行人修复诚信,让他们更好地干事创业开启新生活?丽水的答案是凝聚社会各界各方力量,优化出清路径,让诚信“变现”,让信用有用。

两年来,丽水法院促推金融机构建立“个人重整贷”“诚信履行贷”等机制,为暂时陷入困境的诚信被执行人修复信用,化解涉金融执行案件8821件,移出失信名单4029人次。

此外,对于涉及自然人的“执行不能”案件,丽水深入探索个人债务清理,促进“诚而不幸”的个人依法有序退出执行程序。

丽水打造“诚信奶奶”“诚信少年”“叶石云”等“诚信群像”,通过他们讲述自身的守信故事,唤醒沉睡在被执行人内心深处的诚信,带动了近3000名被执行人主动履行。

有“判”必行,不留“白条”,丽水以深化执行“一件事”综合集成改革为抓手,以“精密过筛、分类标注、全量质检、机制巩固”为主线,统筹做好去存量、控增量、提质量,全力推进执行工作现代化,促推基层治理现代化,奋力营造与绿水青山自然生态相得益彰的法治生态。



图为河南省沁阳县人民检察院“韶光法治宣讲团”成员在校普法。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文/图

近年来,河南省沁阳县人民检察院先后荣获“全国检察机关文明接待室”“全国一级规范化检察室”“全省先进基层检察院”等市级以上集体荣誉50项,1件检察建议被评为“全省十佳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48名干警荣获个人三等功,3名干警分别荣获“河南省人民满意的政法干警”“全省检察机关优秀办案检察官”“全省优秀公诉人”等称号……

8月9日,谈起这些荣誉的取得,沁阳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杨琼向《法治日报》记者感叹道:“院党组精心打造的‘韶光’检察文化品牌凝心聚力,成为全院干警能动履职彰显法治担当的源源动力。”

沁池是距今7000余年的仰韶文化发祥地,也是中国现代考古学的诞生地,既有丰厚的历史底蕴,又有璀璨绚烂的人文传承。1938年底,刘少奇同志在沁池工作56天,撰写了《论共产党员的修养》。杨琼解释说,“韶光”检察文化品牌的“韶”字来自“仰韶”,寓意传承传统文化,“光”字则为光辉,寓意以党性修养“红色之光”为引领,通过打造“韶光”检察文化品牌,持续提升干警思想素质和办案能力,助推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能力整体提升,实现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

赓续“红色之光”

狭小的院落,低矮的房屋,简陋的桌椅……位于沁阳县海露大街95号的这个院落,是刘少奇撰写《论共产党员的修养》之地。作为土生土长的沁池人,沁阳县检察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邵俊娜每次路过这里,都要驻足沉思。她说:“《论共产党员的修养》对我们检察干警起到了极大的教育和激励作用。如今,传播红色文化、传承红色基因,让党建红色文化成为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红色引擎’,已成为全院干警的自觉行动。”

结合对《论共产党员的修养》的学习,沁阳县检察院党组定期组织党员干部警谈体会,找目标,强化党员身份意识和初心使命,探索实施“责任+机制+堡垒”党建工作方法,持续巩固“五星党支部”创建成果,开展“文明科室标兵”“文明干警标兵”“文明家庭”等评选活动,大力选树爱岗敬业、勇于担当的先进典型。在机关办公走廊精心打造以党建、廉政、历史、人文为一体的文化走廊,强化干警“坚定信念、永跟党走”的意识,形成见贤思齐、崇德向善、争先创优的良好氛围。

沁阳县检察院党组探索的“三个一”人才培养模式,为每名干警制定一个“成长计划”,建立一套“培训机制”,构建一个“激励平台”,深入发掘队伍内生动力,为干警快速成长搭建阶梯。依照干警的专业背景、兴趣爱好梳理分类,采取老中青结合,形成“传、帮、带、引、领、教”一体培养模式,组建了由56名业务骨干参与的“沁池检察文化培育、品牌创建、典型案例培育、公文信息写作、人才培养、轻罪治理、繁简分流、检察护企、检察护民、检察侦查、数字检察”11个跨部门专业化检察团队,持续擦亮“党旗引领、检徽闪耀”党建品牌。

播撒“正义之光”

近一段时间,沁阳县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茹贵峰受院党组委托,忙着向相关部门征求有关“三长(公安局长、检察长、法院院长)训诫”和公职人员不履行强制报告制度约谈机制的意见。他说:“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需要各方面形成合力。趁着暑期,我们争取把相关制度完善好,探索建立罪错未成年人分级干预机制。”

近年来,沁阳县检察院在未成年人检察工作上,创建出“韶光未检”“韶光成长营”“韶光少年团”等工作品牌,做实有关“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的保护机制。针对办案中发现的家长监管不力等问题,向家长发出督促监护令56份;对于罪行较轻、属于初犯、偶犯的未成年犯罪嫌疑人,作出不予起诉决定的同时,引入司法社工,采取线上线下课堂、公益活动等多种考察方式开展帮教活动;组建的“韶光法治宣讲团”,发挥21名检察干警“法治副校长”的职能,开展法治宣传、法律咨询、“送法进校园”等活动,受教育者达6.3万余人;牵头11家单位共建未成年人“一站式”关爱中心,对未成年被害人提供综合救助。

沁阳县检察院坚持听取群众建议,将公开听证作为常态化审查案件机制,积极探索“宣传发动+快速受案”“诉前调解+支持起诉”“支持起诉+跟进督促履行”“支持起诉+司法救助”工作模式,及时办理国家司法救助,追索农民工劳动报酬、抚养费纠纷等案件,坚持办案与追赃挽损并重,共追赃挽损2530万余元,督促引导200余名涉案人员及其家属主动退赔887万余元,确保案结事了,彰显检察公信力。

锻造“利剑之光”

“我们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以高质效检察管理在服务大局上破难题、解新题,促使刑事检察向‘优’升级。”杨琼说。

沁阳县检察院联合县公安局、法院、县司法局设立速裁程序案件“一站式”办案中心,推进轻微刑事案件高效办结;与县公安局联合成立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强化法律监督,规范司法行为。

紧盯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工作中的问题,沁阳县检察院联合相关部门对全县文物进行安全排查,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仰韶村遗址文化土层展示区漏雨侵蚀问题,制发检察建议督促修复整改,对县城文物考古调查勘探未纳入土地出让金导致经费保障不足问题,督促相关部门依规将该项费用列入土地出让金。

沁阳县检察院精准打击涉黑恶犯罪,一体推进“打伞破网”“打财断血”,办理的陈某等48人和代某等25人团伙涉黑案件,实现高质量办结;打击危害民营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犯罪100件217人,帮助企业挽回经济损失3200余万元;全力打造的“韶光沁池”数字检察矩阵,坚持“业务主导、数据整合、技术支撑、重在应用”工作模式,建模数45个,发现一批案件线索,成案数量56件,做到主动监督,有效监督,审慎监督,类案监督,高质效履行法律监督职责。

邯郸公安多措并举筑牢反诈安全防线

□ 本报记者 周育鹏
□ 本报见习记者 李雯

历,揭露作案手法,传播防骗技巧,进一步加强反诈社会宣传教育防范。

除反诈短视频作品征集活动之外,还增加了反诈歌曲广场舞征集、大学生反诈文创设计作品征集(含中高职)、中小學生作文和绘画作品征集,线下直播答题快闪以及反诈宣传进企业等多个极具针对性和创新性的宣传活动,分别契合了不同层次、领域、年龄段人群,共同构建全民反诈格局,筑牢全民防骗“安全网”。

“各单位要以此次活动为契机,常态化开展反诈宣传,持续营造全民反诈氛围,为维护我市社会治安大局稳定,守好人民群众的‘钱袋子’作出应有贡献。”邯郸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侯向前在活动总结会上说。

下转第二版

神木公安“加减乘除”机制推动执法办案提质增效

□ 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马金顺
□ 本报通讯员 郭建飞

缩短20.5%,办案效率提升30%。

做强“加法”

今年2月份,神木市公安局打掉一个赌博窝点,18名涉案嫌疑人被押解到执法办案管理中心。讯问室内,办案民警专注于讯问工作,同时信息采集、体检采样、文书制作等工作有序推进,整个办案流程“一站式”完成。

据介绍,作为对基层所队的支撑,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将案件管理中心、执法办案中心、物证管理中心、体检中心融为一体,全面整合执法办案与案件管理、涉案财物保管、执法监督、服务保障等功能,形成由法制部门牵头,执法办案部门和职能部门协调联动集约办案机制,为执法办案提供“一站式”服务保障。

今年以来,执法办案管理中心讯(讯)问嫌疑人305人次,体检嫌疑人2489人次,开展办案区巡查1704次,体检区巡查2132次,派出所办案区巡查648次,办理案件305起,刑事案件入驻中心审查率达100%,实现执法“零差错”、安全“零事故”、问题“零发生”。

做精“减法”

“这里太方便了,‘保姆式’服务让我们可以有更多精力专注讯问办案。”神木公安办案民警不禁感慨。

神木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成投入使用以

来,一直致力于健全和完善刑事案件繁简分流机制,在案件办理上做“减法”,全面为办案民警减负。

入区登记、人身检查、信息采集、物品存管、医疗体检、等候看押、集中送押等,全程都由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民警负责,办案民警在中心只需做好讯问“一件事”即可。

神木公安结合本地实际,出台《神木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运行管理制度汇编》,制定各功能区操作流程,实现从“进”到“出”,从“案”到“物”的每个功能区域,每个执法环节处处有制度,处处有流程,形成一套有机融合、体系完整、衔接有序、行之有效的制度机制体系。

与此同时,法制大队改变“坐堂审案”的传统模式,推行“随警作战,同步立案”,在案件定性、侦办方向、口供突破等方面提供法律支撑。

做活“乘法”

在神木市公安局法制大队副大队长杨建磊看来,要实现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效能最大化,办案效能“成倍”增长,深耕科技应用是不可或缺的一环。

“所有进入执法办案管理中心的嫌疑人,都要佩戴智能手环,我们可以通过系统实时掌握他(她)的位置。”杨建磊进一步介绍道。

下转第二版

“一站式”执法办案、“一体化”合成作战、“一盘棋”协同治理……近年来,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公安紧贴一线实战需要,将“一站式”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作为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的“龙头”项目,强化数智赋能,创新“加减乘除”四则运算机制,推动执法办案更规范、打击整治更精准、社会治理更高效,为更高水平的平安神木、法治神木建设注入澎湃动能。

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启用以来,承担了全市90%以上刑事案件的办理量,为各办案单位提供24小时全天候服务保障,年均审查量达1500人次以上,办案周期平均

精彩导读

4版 挑战自我转型成功的陈所长

5版 出游路上你是否也遇到过“酒店刺客”